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财文资指〔2025〕3号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福建省财政厅 关于下达 2025 年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 资金（第二批）的通知

有关市、县（区）党委宣传部、财政局：

根据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印发〈福建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闽财规〔2023〕2号）精神，经审核，现下达你市、县（区）2025年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万元（具体项目、金额见附件1），款列“2079903-文

化产业发展专项支出”科目。请严格按照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加强监管，确保专款专用，并将绩效目标表（见附件2）一并批复项目单位，做好绩效跟踪管理，切实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附件：2025 年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表（市县）
福建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 年 9 月 26 日印发



附件1

2025年度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市县）

单位：万元

序号	市县		补助项目	项目单位	安排资金
合计					1649
1	厦门市	本级	第十六届海峡两岸（厦 门）文博会	厦门市委宣传部	300
2	泉州市	本级	中国闽台缘博物馆藏品 数字化采集存储	中国闽台缘博物 馆	149
3		南安市	福建省文化科技特派团 （南安文化创意智能制 造产业链）试点工作	南安市委宣传部	300
4	三明市	泰宁县	福建省文化科技特派团 （泰宁影视产业链）试 点工作	泰宁县委宣传部	300
5	南平市	浦城县	福建省文化科技特派团 （浦城美术产业链）试 点工作	浦城县委宣传部	300
6	龙岩市	长汀县	福建省文化科技特派团 （长汀红色文化产业 链）试点工作	长汀县委宣传部	300

附件 2-1

福建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第十六届海峡两岸（厦门）文博会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补助区域/单位	省教育厅、省广电局、福建日报社、省广播影视集团、省贸促会、厦门市委宣传部、集美大学、中国社科院哲学所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1500		
		其中:财政拨款	725		
		其他资金	775		
总体目标	第十六届海峡两岸（厦门）文化产业博览交易会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深化落实国家关于文化产业发展的部署要求，聚焦两岸交流融合主题主线，持续秉承“一脉传承·创意未来”主题，聚焦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着力推动把文化旅游业培育成为支柱产业，巩固提升展会的影响力和辐射力，助力打造台胞台企登陆第一家园，为探索海峡两岸融合发展新路、加快建设两岸融合发展示范区作出积极贡献。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总投入成本	项目成本总额	≤1500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主会场展览规模	海峡两岸文博会主会场展览规模	≥6.6 万平方米
			主题展区	反映会议设置主题展区数量	≥10 个
			专题活动	配套举办专题活动数量	≥5 场
			国内参展单位数量	邀请参展机构参会，反映参展规模情况	≥35 个
		质量指标	新媒体宣传产品占比	新媒体产品在总体活动宣传报道中的比例	≥5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项目完成时间限制	2025 年 12 月底之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主题宣传带动项目经济效益	反映系列活动得到社团、企业支持及合作的收益	≥100 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大会期间总参观人数	大会期间参观总人数	≥5 万人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程度	服务对象对项目成果的满意度	≥90%

福建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中国闽台缘博物馆藏品数字化采集存储项目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补助区域	泉州市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206	
			其中：财政拨款	149	
			其他资金	57	
总体目标	开展馆藏文物和谱牒文献资料的数字化采集、存储、展示利用，依托闽台缘博物馆文物三维展示平台和闽台寻根溯源服务交流中心提供开放服务，让馆藏文物、谱牒文献数字资源活起来，发挥馆藏文物、文献在科学研究、展示利用等方面价值，促进两岸同胞中华民族文化认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成本控制率	合理控制采购成本，总体采购支出控制在预算以内。	≦206 万元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物三维采集、建模数量	完成馆藏文物高精度三维数据采集与建模等后期制作。	≧200 件/套
			谱牒文献 OCR 识别与校对数量	完成馆藏谱牒文献的 OCR 识别与校对，建设谱牒数据库。	≧300 册
		质量指标	谱牒文献 OCR 识别与校对	结合人工智能 OCR 模型预处理、检测、识别、后处理等，实现谱牒高清图像中手写文字的自动识别，并做好人工三审三校，保证谱牒文字识别结果的字符准确率≧95%。同时，建设谱牒数据库予以存储、展示应用。	≧95%
		时效指标	文物三维采集完成进度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220 件/套文物三维采集彩色建模并上传于文物三维展示平台供观众查询浏览。	≧100%
			谱牒文献 OCR	2024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	≧100%

			识别与校对完成进度	144 部 320 册族谱 OCR 识别与校对并建设谱牒数据库进存储、展示应用。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浏览量	2025 年项目成果应用于闽台缘博物馆文物三维展示平台和官网数字藏品、微信公众号文物咖等，充实馆藏品文物数字化资源，为群众开展文物保护研究和陈列展示等提供开放服务。	≥ 5 万人次	
		提供查询服务	2025 年项目成果应用于谱牒文献查询系统，充实闽台缘博物馆谱牒文献数据库，通过闽台寻根溯源服务交流中心为广大群众特别是台湾同胞提供寻根溯源服务，替代原始的纸质族谱翻阅查寻服务。	≥ 30 人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通过网络平台的留言评价及现场服务满意度调查，考察使用对象的满意情况	≥ 90%	

附件 2-3

福建省文化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绩效目标表

(2025 年度)

项目名称			福建省文化科技特派团试点工作		
主管部门（单位）名称及部门预算编码			中共福建省委宣传部	补助区域	省委宣传部、南安市、长汀县、浦城县、泰宁县
资金情况（万元）			资金总额：	4000	
			其中：财政拨款	1250	
			其他资金	2750	
总体目标	为深化文化体制机制改革，推动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引导优质文化资源直达基层，壮大县域重点产业链，建立福建省文化科技特派团，遴选文化产业、人工智能、科技研发、金融投资等领域专家，服务地方文化产业发展，推动文化人才资源与文化产业发展有机融合，以文化赋能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文化科技特派团首批推进南安文化创意智能制造产业链、长汀红色文化产业链、浦城美术产业链、泰宁影视产业链试点工作，通过资源整合、要素导入、科技创新，实现“集聚一批人才、带动一个产业、辐射一片区域”，进一步推动文化传承发展、激发文化创新创造活力、提升文化生产效能。同时，配套开展文化科技融合发展相关工作，帮助市、县推动产业链转型升级。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解释	目标值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项目总成本控制率	实际支出与预算金额的比率	≤100%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智能制造赋能文化产业典型案例	完成智能制造赋能数字雕刻共享平台、文创产品设计和五里桥世遗数字化	≥3 个
			文化活动举办场次	组织产品设计培训班、智能制造赋能南安文化产业发展研讨会、红色主题活动、青白瓷产品设计大赛	≥60 场
			设备设施和特色场景建设数量	红色文化体验项目、美术馆数字提升、特色影视拍摄场景等相关设备设施建设数量	≥20 个
			红色文创产品种类	项目开发的红色文创产品种类数量	≥10 种

			红色研学培训覆盖人数	参与红色场景化教培的总人数	≥10 万人次
			引进剧组数量	招引影视剧组到泰宁拍摄的数量	≥20 个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通过验收的项目占比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限	按计划时间节点完成的项目的时间限制	2025 年 12 月 31 日之前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文旅收入增长	项目运营后预计每年产生的营业收入	≥500 万元
			间接产业联动收入增长率	项目对周边产业（餐饮、交通、工业等）的联动收入增长幅度	≥3%
			影视企业税收增长率	影视企业在泰宁产生税收的增长情况	≥30%
		社会效益指标	直接就业岗位新增数量	项目实施直接创造的就业岗位数量（如景区管理、文化服务、商业服务岗位等）	≥20 个
			技能培训覆盖人数	项目为文化产业提供的文旅相关技能培训人数	≥50 人
			红色文化传播广度	年度项目覆盖的受众数量	≥100 万人次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敏感区保护达标率	项目实施后对生态敏感区域（如世遗）的保护措施达标比例	=10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合作对象满意度	参与项目合作的企业服务的满意度，采用问卷调查形式。	≥90%
			公众满意度	游客对文旅项目体验的满意度，采用问卷调查形式。	≥85%